

B3 信息披露

股票代码:00042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0-44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1 会议时间：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1.2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中洲大厦3009会议室3009-14会议室
1.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宇
1.5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中洲大厦3009会议室3009-14会议室
1.6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宇
1.7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海松
1.8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海松
1.9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海松
1.10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海松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更正事项说明
1.1 更正事项：更正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中关于“中洲大厦”的描述。
1.2 更正原因：原公告中关于“中洲大厦”的描述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
1.3 更正内容：将原公告中关于“中洲大厦”的描述更正为：“中洲大厦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中洲大厦”。
1.4 更正时间：2020年6月13日。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问询函回复情况
1.1 问询函内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度报告问询函。
1.2 回复内容：本公司针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逐一回复。
1.3 回复时间：2020年6月1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上市公司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三条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应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得有选择性信息披露。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19年, 2018年.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and other financial metrics.

二、补充事项说明
1.1 补充事项：补充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
1.2 补充原因：原公告中关于财务数据的披露存在遗漏，现予以补充。
1.3 补充内容：补充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
1.4 补充时间：2020年6月13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0-21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Annual report summary including financial data, business overview, and company information. Contains multiple tables for financial performance and company details.

Table 1: Company information table with columns for region, name, and location.

Table 2: Financial performance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revenue, profit, and other metrics.

Table 3: Detailed financial data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for various financial metrics.

Table 4: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duct name, revenue, and other financial data.